

潼关县公安局

2023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2023年保障了受理案件及上级交办案件来件办理，提高了潼关人居治安环境，县域社会治安覆盖100%，在提升维护社会稳定、打击违法犯罪、公共安全管理、公安信息化应用、优化服务群众等方面积极履行部门职责和任务。

（一）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规，安排部署、检查指导全县的公安工作。

（2）掌握影响全县稳定、危害国家安全和治安的情况，分析形势，制定对策。

（3）负责组织对全县危害国家安全案件、民族宗教案件的侦查、刑事案件的侦破工作；预防和处置严重危害社会安定的聚众闹事、骚乱和重大治安灾害事故；侦破全县经济犯罪案件；负责全县缉毒禁毒工作；侦破全县食品药品犯罪案件；处置群体性事件和反恐防暴工作。

（4）依法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案件和刑法新增加的刑事案件；依法管理户口、居民身份证、旅游安全、枪支弹药。危险物品和特种行业等工作；负责对民爆器材、烟花爆竹的安全监督工作；指导派出所基层基础工作。

（5）负责全县公民出、入境审核和外国人及港澳台胞在县境内居留、旅行的有关管理工作。

（6）配合开展全县消防监督、火灾预防和灭火救援工作。

(7) 主管全县道路交通安全、交通秩序和机动车辆管理工作；负责国道、省道的农机安全监理工作；负责交通事故处理；负责，摩托车、农用车、轻便摩托车、小型工程车、残疾人专用车五类车辆驾驶员培训、证牌照的核发工作和驾驶员违规培训；负责交通安全宣传工作和交通事故案件的办理。

(8) 负责全县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重点建设工程和大型活动的治安保卫工作；指导企事业单位保卫组织的建设和治安防范及安全管理工作；指导保安服务行业依法规范管理运行。

(9) 负责全县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监察工作；负责全县公共信息网和国际互联网的安全管理监察及案件侦破工作；负责全县公安通讯工作。

(10) 负责看守所、治安拘留所、强制隔离戒毒所管理工作。

(11) 负责全县公安科技工作，进行公安信息技术、刑事技术和行动技术建设。

(12) 负责全县公安机关装备、被装、业务经费、营建等警务保障工作和公安机关事业费使用情况。

(13) 负责全县公安机关法制建设、执法工作，负责全县强制戒毒的工作，开展法制调研和宣传工作。

(14) 指导全县公安机关精神文明建设、公安宣传、人事工作和民警的素质培训工作。

(15) 负责全县公安基层组织建设和民警队伍建设、警务辅助人员管理工作及公安机关的党风廉政建设，查处公安机关队伍重大违法违纪案件。

（二）内设机构

潼关县公安局依据潼编发〔2017〕4号《关于印发潼关县公安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文件，编制197人，设派出所、党政办等20个内设机构，内设机构因涉密不予公开。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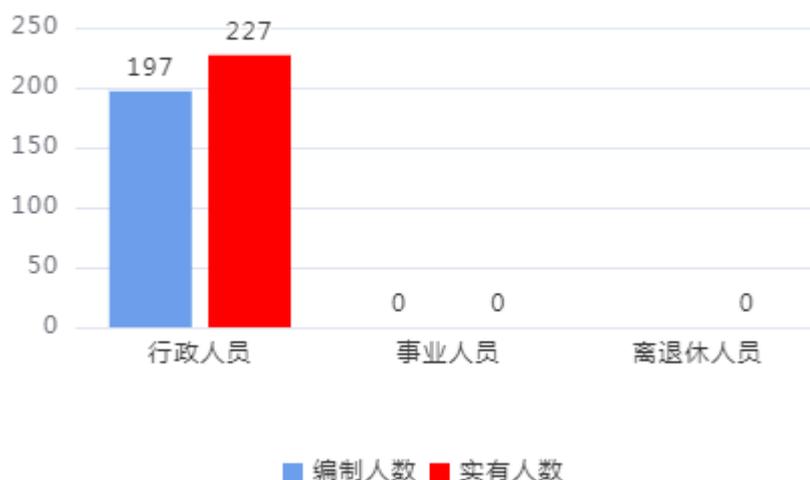
纳入2023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本级及0个所属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潼关县公安局机关本级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2023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197人，其中行政编制197人、事业编制0人；实有人员227人，其中行政227人、事业0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

本年人员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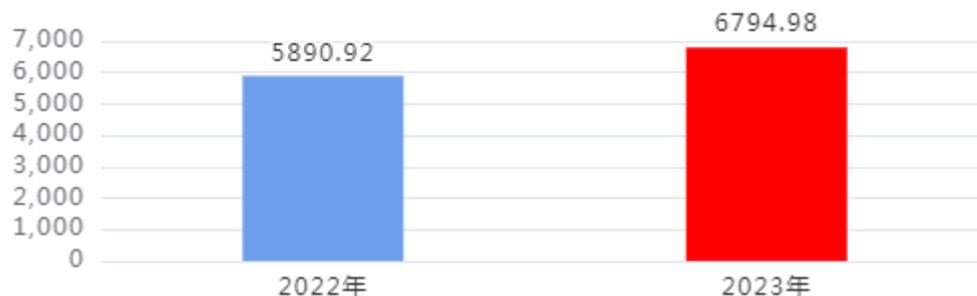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6,794.98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904.06万元，增长15.35%，增长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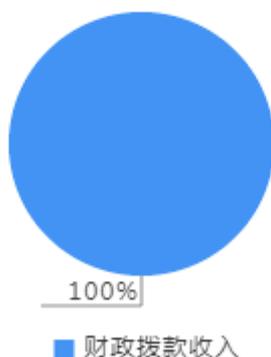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6,794.9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794.98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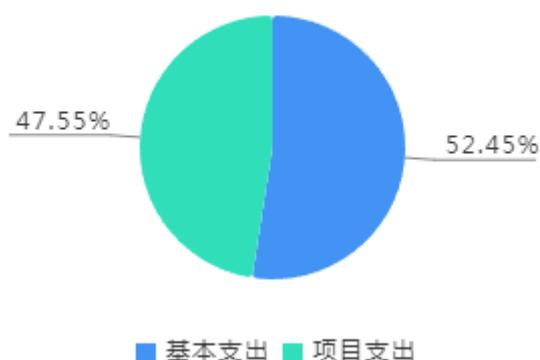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6,794.9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564.12万元，占52.45%；项目支出3,230.86万元，占47.55%。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6,794.98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904.16万元，增长15.35%，增长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收支增加。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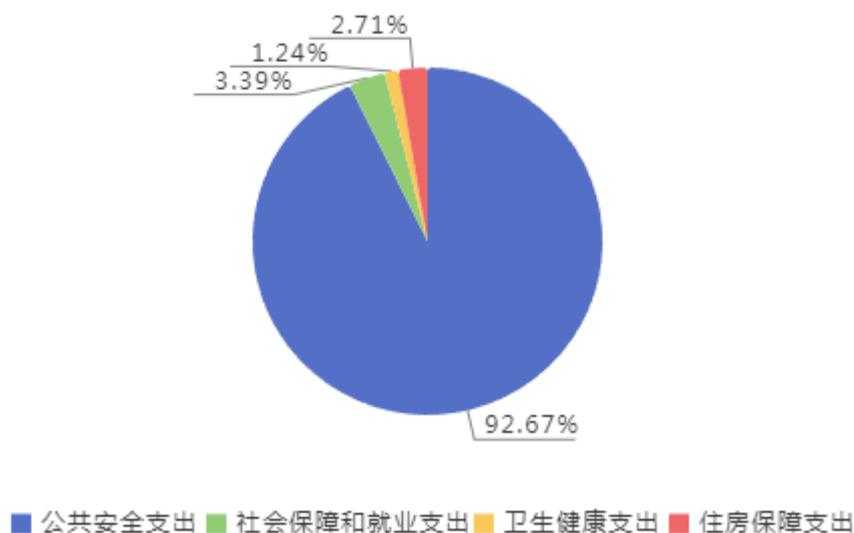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6,651.78万元，支出决算6,794.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15%。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904.16万元，增长15.35%，增长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收支增加。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武装警察部队（款）武装警察部队（项）。年初预算2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功能分类选用错误，已调整预算。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3,049.93万元，支出决算3,065.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5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正常晋升增加支出。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733.41万元，支出决算696.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9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

按照项目进度进行支付，部分项目未达到资金支付条件。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信息化建设（项）。年初预算150万元，支出决算18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中省转移支付进行了预算追加。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年初预算779万元，支出决算862.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7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中省转移支付进行了预算追加。

6.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特别业务（项）。年初预算180万元，支出决算176.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1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扫黑除恶支出略小于预算。

7.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年初预算488万元，支出决算1,310.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68.5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安基层项目资金支出增加，按项目实际进度进行资金使用。

8. 公共安全支出（类）监狱（款）其他监狱支出（项）。年初预算177.6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功能分类选用错误，已调整预算。

9. 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国家司法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5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司法救助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359.78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功能分类项级选用错误，已调整预算。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359.78万元，支出决算230.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3.9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变化导致缴费延迟，部分养老保险缴费款项未缴纳。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年初预算12.59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支出未在本部门决算。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85.42万元，支出决算84.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5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缴费基数略大，属于合理偏差。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256.27万元，支出决算183.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1.7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变化导致缴费延迟，部分住房公积金款项未缴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564.12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2,997.1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

（二）公用经费566.9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66.60万元，支出决算50.59万元，完成预算的75.9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非必要“三公”经费支出，公务接待支出较少。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非必要“三公”经费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24.90万元，支出决算24.9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公安执法执勤。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41.70万元，支出决算25.69万元，完成预算的61.61%。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接待审批，减少非必要支出。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25.69万元。主要是：本部门业务科室股所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55个，来宾900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249.28万元，支出决算566.96万元，完成预算的45.38%，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专项业务项目资金支出较大，部分经费保障通过专项业务费支出，相应减少日

常公用支出。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275.64万元，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专项业务项目资金支出较大，部分经费保障通过专项业务费支出，相应减少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24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4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4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40.0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金额的10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金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本部门按照保密审查机制确定此项内容为涉密内容，按规定不予公开。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总体正常运转，保障了受理案件及上级交办案件的办理，提高了潼关人居环境

境，县域社会治安覆盖100%，在提升维护社会稳定、打击违法犯罪、公共安全管理、公安信息化应用、优化服务群众等方面积极履行部门职责和任务。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公安信息化维护、政法基层基础设施建设等2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1150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本部门2023年度主管的反恐、扫黑除恶和禁毒专项经费一级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374万元。

本部门未开展部门重点评价工作。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8，全年预算数5088.12万元，执行数5073.32万元，完成预算的99.7%。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3年保障了单位正式人员及辅警工资津补贴发放，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转，保障了受理案件及上级交办案件来件办理，提高了潼关人居环境，县域社会治安覆盖100%，履职效果达到了2023年预期目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支出与决算支出功能分类存在差异，主要是年初预算编制细化、准确程度不够。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单位财务和项目相关人员业务水平，合理准确编制部门预算，提高预算执行率，保障预算与决算的衔接。

潼关县公安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潼关县公安局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单位运行	人员工资及日常运转	完成	3564.12	3564.12		3564.12	3564.12		3	100%	3
	政法基层基础设施	落实上级下达的政法公安基础实施建设任务,为潼关县公安工作	完成	1000	1000		1000	1000		1	100%	1
	禁毒专项	开展打击吸毒贩毒活动。	完成	180	180		180	176.6		1	98%	1
	公安信息化维护	增加公安信息化设施的建设维护,发挥信息化在执法办	完成	150	150		150	150		2	100%	2
	反恐专项	完成了政法经费保障水平,严肃办理各类违法犯罪案件,提高公安反恐怖	完成	50	50		50	50		1	100%	1
	扫黑除恶	持续开展扫黑除恶,打击黑恶势力。	完成	144	144		144	132.6		2	92%	1
	金额合计				5088.12	5088.12		5088.12	5073.32		10	99.7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完成了政法经费保障水平,严肃办理各类违法犯罪案件,提高公安反恐怖基础工作条件 目标2: 实施政法基层基础设施建设,加大信息化建设维护,保障公安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保障潼关县各类违法案件及时查处; 目标3: 持续开展扫黑除恶工作,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目标4: 及时打击吸毒贩毒违法活动。 目标5: 进一步提高我局经费保障水平,促进我局工作协调发展,推动我局年度工作目标和重点工作任务的实现和完成。 目标6: 建立国家司法救助补助资金,解决涉法涉诉信访问题,有效化解了一大批涉法涉诉信访案件,让受害群体在生活上得到了帮助,在思想上得到了安慰,保障社会公平正义,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目标7: 保障人员工资的足额发放及单位的正常运转。					目标1: 完成了政法经费保障水平,严肃办理各类违法犯罪案件,提高公安反恐怖基础工作条件 目标2: 实施政法基层基础设施建设,加大信息化建设维护,保障公安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保障潼关县各类违法案件及时查处; 目标3: 持续开展扫黑除恶工作,营造了良好法治环境; 目标4: 及时打击了吸毒贩毒违法活动。 目标5: 进一步提高我局经费保障水平,促进我局工作协调发展,推动我局年度工作目标和重点工作任务的实现和完成。 目标6: 建立国家司法救助补助资金,解决涉法涉诉信访问题,有效化解了一大批涉法涉诉信访案件,让受害群体在生活上得到了帮助,在思想上得到了安慰,保障社会公平正义,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目标7: 保障了人员工资的足额发放及单位的正常运转。						
绩效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人员工资足额发放			100%	100%	10	10			
			指标2: 支持实现政法机关数量			1个	1个	4	4			
			指标3: 政法基层基础设施建设维护数			7个	7个	4	4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指标1: 完成信息化建设			100%	100%	3	3			
			指标2: 政法基础设施建设达标率			100%	100%	4	4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指标1: 资金下拨及时性			100%	100%	5	5		
	指标2: 按进度完成基础设施建设			95%	95%	3	3					
	指标3: 公安信息化响应及时率			100%	100%	3	3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指标1: 扫黑除恶144万元,反恐专项50万元			100%	100%	5	5			
指标2: 政法基础设施1000万元			100%	100%	5	5						
指标3: 公安信息化150万元			100%	100%	4	4						

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化解社会矛盾, 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良好环境	100%	100%	8	8	
		指标2: 保障受理案件及上级交办案件办理	100%	100%	8	7	
		指标3: 社会治安保障	100%	100%	8	8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98%	98%	8	8	
		指标2: 提高潼关人居治安环境	95%	95%	8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单位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95%	5	5
			指标2: 潼关群众满意度	95%	95%	5	5
	总分				100	98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公安信息化维护、政法基层基础设施建设等2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公安信息化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50万元，执行数1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3年完成了公安智慧监管、智慧磐石、涉案财物管理中心信息化项目的建设维护。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 政法基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000万元，执行数1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3年潼关县看守所、潼关县强制戒毒所、潼关县各下属派出所基建项目完成了年度建设任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公安信息化维护财政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专项资金或项目名称		公安信息化维护财政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潼关县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C)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	150	15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50	150	150		1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2023年公安智慧监管、智慧磐石、案管中心、涉案财物管理中心信息化项目的建设维护。				2023年完成了公安智慧监管、智慧磐石、案管中心、涉案财物管理中心信息化项目的建设维护。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1项		完成	完成	20	20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 完成公安信息化建设及维护		完成	提高	15	15	
			指标2:						
			指标3:						
		时效指标	指标1: 2023年12月底前完成		完成	完成	15	15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提高公安系统信息化程度		提高	提高	15	15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为咸鱼社会发展提供信息化监管		提高	完成	15	15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99%	10	9		
		指标2:							
总分						100	99		

政法基础设施建设财政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专项资金或项目名称		政法基础设施建设财政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潼关县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	1000	1000		1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潼关县看守所、潼关县强制戒毒所、潼关县公安局下属各派出所2023年基础设施建设维护。				完成了潼关县看守所、潼关县强制戒毒所潼关县公安局下属各派出所2023年基础设施建设维护。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 支付率	100%	100%	20	20		
			指标2:						
			指标3:						
		时效指标	指标1: 2023年底前完成	完成	完成	15	15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投入资金1000万元	100%	100%	15	15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提高公安系统基层服务能力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15	15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持续维护潼关县治安法制环境	提升	提升	15	15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全县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98%	10	9		
			指标2:						
总分						100	99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组织对本部门2023年度主管的反恐、扫黑除恶和禁毒专项经费1个县级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374万元。

反恐、扫黑除恶和禁毒专项经费县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374万元，执行数352.9万元，完成预算的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提高政法经费保障水平，严肃办理各类违法犯罪案件，提高公安反恐怖基础工作条件。按照省市县扫黑除恶工作安排，完成打击、清除县域内黑恶势力，营造良好社会环境任务；按照省市县禁毒工作安排，完成禁毒工作年度任务，营造良好社会法治环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编制项目细化不够。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财务人员业务学习，合理进行预算编制，规范项目资金使用。

反恐、扫黑除恶、禁毒专项财政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专项资金或项目名称		反恐专项、扫黑除恶、禁毒专项财政资金绩效自评表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潼关县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4	374	359.2	10	96%	9	
		其中：财政拨款	374	374	359.2	96%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1、提高政法经费保障水平，严肃办理各类违法犯罪案件，提高公安反恐怖基础工作条件。 2、为全县经济社会健康、协调、可持续发展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 3、确保2023年度中央公安转移支付禁毒专项经费专款。				1、完成了政法经费保障水平，严肃办理各类违法犯罪案件，提高公安反恐怖基础工作条件。 2、紧盯涉黑涉恶重大案件、黑恶势力经济基础和背后“关系网”“保护伞”，在深化打击、深挖幕后、行业整治、源头治理上下功夫，进一步提高组织化、专业化、法治化、社会化水平，推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常态长效。 3、按照省市县禁毒工作安排，完成禁毒工作年度任务，营造良好社会法制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支持基层公安机关数量		1个	1个	10	10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公安机关案件办结率		100%	100%	10	8	
			指标2：公安机关办案工作的合格性		合规	合规	10	10	
			指标3：						
		时效指标	指标1：办案费预算执行进度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投入资金		374万元	374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双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基层社会治理能力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5	15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人民群众满意度		100%	99%	10	10		
总分						100	97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潼关县公安局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1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 决算编制说明、机构改革实际情况等。

5. 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6.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3）3818730。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潼关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1	项目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794.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6,296.7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30.1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84.1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83.8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6,794.98	本年支出合计	57	6,794.9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6,794.98	总计	60	6,794.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潼关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794.98	6,794.9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296.75	6,296.75					
20402	公安	6,291.75	6,291.75					
2040201	行政运行	3,065.88	3,065.88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6.39	696.39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180.00	180.00					
2040220	执法办案	862.60	862.60					
2040221	特别业务	176.60	176.6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310.27	1,310.27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00	5.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5.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19	230.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0.19	230.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0.19	230.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17	84.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4.17	84.1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4.17	84.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3.87	183.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3.87	183.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3.87	183.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潼关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794.98	3,564.12	3,230.8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296.75	3,065.88	3,230.86			
20402	公安	6,291.75	3,065.88	3,225.86			
2040201	行政运行	3,065.88	3,065.88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6.39		696.39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180.00		180.00			
2040220	执法办案	862.60		862.60			
2040221	特别业务	176.60		176.6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310.27		1,310.27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00		5.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5.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19	230.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0.19	230.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0.19	230.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17	84.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4.17	84.1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4.17	84.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3.87	183.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3.87	183.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3.87	183.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潼关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794.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6,296.75	6,296.75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30.19	230.1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4.17	84.1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83.87	183.8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794.98	本年支出合计	59	6,794.98	6,794.9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6,794.98	合计	64	6,794.98	6,794.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潼关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794.98	3,564.12	3,230.8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296.75	3,065.88	3,230.86
20402	公安	6,291.75	3,065.88	3,225.86
2040201	行政运行	3,065.88	3,065.88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6.39		696.39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180.00		180.00
2040220	执法办案	862.60		862.60
2040221	特别业务	176.60		176.6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310.27		1,310.27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00		5.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5.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19	230.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0.19	230.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0.19	230.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17	84.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4.17	84.1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4.17	84.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3.87	183.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3.87	183.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3.87	183.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潼关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95.3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66.9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349.98	30201	办公费	28.6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687.54	30202	印刷费	19.7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25.40	30203	咨询费	4.02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73.42	30205	水费	3.1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0.19	30206	电费	26.4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4.17	30208	取暖费	9.0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8.1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39	30211	差旅费	13.54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3.8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90.78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6.41	30214	租赁费	0.3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1.78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25.69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40.25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99.48	30224	被装购置费	3.83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3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0.50	30226	劳务费	30.09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33.6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9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7.18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31			
人员经费合计		2,997.16	公用经费合计					566.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潼关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潼关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潼关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66.60		24.90		24.90	41.70		
决算数	50.59		24.90		24.90	25.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